

# 成都市锦江区住房建设交通技术保障中心 关于确定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函

区政府采购中心：

我单位采购项目：锦江区住房建设交通技术保障中心公务用车采购，项目编号：N5101042024000035，中标供应商四川久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供应资格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九条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，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。现我单位确定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。

特此致函。

附件：情况说明（四川久恒达科技有限公司）

成都市锦江区住房建设交通技术保障中心

2024年5月11日



# 附件

## 情况说明

成都市锦江区住房建设交通技术保障中心：

兹有 锦江区住房建设交通技术保障中心公务用车采购  
(采购项目编号：N5101042024000035)，我司四川久恒达  
科技有限公司(91510108MA7E7BF81T)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。  
中标车型为小鹏汽车，小鹏 P5，2024 款 500PLUS 版，生产  
地址为：广东省肇庆市肇庆高新区龙湖大道 33 号，生产厂  
家为：肇庆小鹏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，因该地受极端天气冰  
雹影响，导致车辆损坏，导致后续车辆部分配件无法供应，  
故我司无法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供货，现我司自愿放弃  
该次公务用车购置计划供应资格。

特此说明。

四川久恒达科技有限公司

2024 年 5 月 10 日

